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5]48260059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 合并利润表.....	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资产负债表.....	9
6、 利润表.....	11
7、 现金流量表.....	13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
9、 财务报表附注.....	15
10、 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94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5]48260059号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坚朗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9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9月、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坚朗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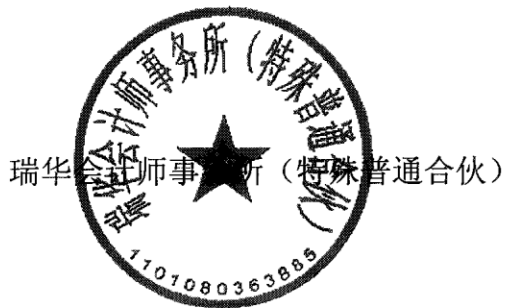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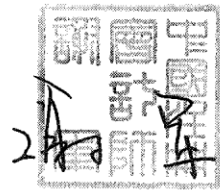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201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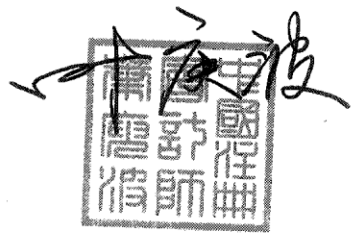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编制单位：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六、1	155,009,843.89	277,818,405.53	297,163,417.05	210,659,902.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附注六、2	37,007,764.80	93,687,257.39	37,618,969.67	18,709,900.70
应收账款	附注六、3	783,750,235.74	363,878,776.64	243,985,619.30	128,644,619.93
预付款项	附注六、4	15,823,895.82	19,634,678.36	17,335,219.83	26,204,089.43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附注六、5	23,768,900.76	16,085,783.41	16,517,391.19	11,870,175.12
存货	附注六、6	461,251,697.55	418,322,566.86	346,269,008.10	286,996,17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六、7	49,052.70	-	-	-
流动资产合计		1,476,661,361.26	1,189,427,468.19	958,889,625.14	683,084,864.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附注六、8	303,964,225.26	299,111,134.16	281,939,664.17	239,975,808.62
在建工程	附注六、9	102,201,083.89	58,691,878.10	34,470,794.61	24,663,519.16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附注六、10	106,015,240.48	108,276,457.56	94,244,102.13	85,015,143.8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六、11	7,722,795.71	7,647,385.98	6,303,651.97	2,950,61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六、12	8,565,935.61	4,654,586.80	2,783,678.26	1,274,46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8,469,280.95	478,381,442.60	419,741,891.14	353,879,556.72
资产总计		2,005,130,642.21	1,667,808,910.79	1,378,631,516.28	1,036,964,421.0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广东盛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六、14	163,598,432.38	89,734,734.74	40,458,324.62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附注六、15	367,686,827.06	219,313,928.09	228,719,208.40	148,445,580.98
预收款项	附注六、16	51,445,021.94	55,660,370.64	65,128,645.16	69,612,536.52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六、17	54,736,415.08	84,261,602.08	57,161,396.10	48,106,232.84
应交税费	附注六、18	37,025,181.99	29,256,097.18	18,225,272.23	-2,849,039.29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19	8,794,563.68	9,910,235.15	6,709,725.58	6,366,726.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9,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683,286,442.13	488,136,967.88	416,402,572.09	304,182,037.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六、12	1,713,582.93	1,566,302.23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3,582.93	1,566,302.23	-	-
负债合计		685,000,025.06	489,703,270.11	416,402,572.09	304,182,037.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注六、2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资本公积	附注六、21	243,649,373.61	243,649,373.61	243,649,373.61	243,649,373.61
减: 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5,978.76	36,690.83	-60,823.46	-56,331.09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附注六、22	74,729,611.01	74,729,611.01	52,889,719.93	29,988,364.69
未分配利润	附注六、23	816,408,498.22	674,341,915.52	480,894,713.45	274,838,54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4,761,504.08	1,162,757,590.97	947,372,983.53	718,419,950.39
少数股东权益		15,369,113.07	15,348,049.71	14,855,960.66	14,362,432.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0,130,617.15	1,178,105,640.68	962,228,944.19	732,782,383.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5,130,642.21	1,667,808,910.79	1,378,631,516.28	1,036,964,421.01

法定代表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4-1-5

4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明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六、24	1,671,607,091.26	2,025,335,059.63	1,749,334,861.82	1,413,302,864.62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六、24	1,671,607,091.26	2,025,335,059.63	1,749,334,861.82	1,413,302,864.62
二、营业总成本		1,505,124,322.74	1,770,695,941.82	1,483,984,579.83	1,197,390,392.16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六、24	1,010,516,374.86	1,219,061,075.53	1,052,090,264.29	871,070,566.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六、25	13,385,699.33	14,147,868.04	13,845,974.27	9,941,555.62
销售费用	附注六、26	305,042,380.58	341,785,640.09	248,465,072.34	183,634,385.15
管理费用	附注六、27	147,065,961.48	181,860,243.43	158,437,652.14	128,566,502.89
财务费用	附注六、28	2,064,737.59	5,043,460.73	3,946,371.90	2,813,443.26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六、29	27,049,168.90	8,797,654.00	7,199,244.89	1,363,939.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482,768.52	254,639,117.81	265,350,281.99	215,912,472.46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六、30	6,484,470.67	4,465,630.75	8,999,757.36	6,237,121.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79,192.89	272,675.93	29,652.58	20,914.6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六、31	2,628,079.72	2,128,227.98	2,219,858.13	2,742,423.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60,971.67	528,241.54	511,356.43	1,147,597.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339,159.47	256,976,520.58	272,130,181.22	219,407,170.89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六、32	28,251,513.41	41,197,338.38	42,679,127.86	33,816,109.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87,646.06	215,779,182.20	229,451,053.36	185,591,061.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066,582.70	215,287,093.15	228,957,525.51	185,928,629.01
少数股东损益		21,063.36	492,089.05	493,527.85	-337,567.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669.59	97,514.29	-4,492.37	66.6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669.59	97,514.29	-4,492.37	66.6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669.59	97,514.29	-4,492.37	66.6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669.59	97,514.29	-4,492.37	66.63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2,024,976.47	215,876,696.49	229,446,560.99	185,591,12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003,913.11	215,384,607.44	228,953,033.14	185,928,695.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63.36	492,089.05	493,527.85	-337,567.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附注十五、2	0.84	1.27	1.35	1.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附注十五、2	0.84	1.27	1.35	1.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4,210,255.07	1,812,119,066.36	1,566,666,571.61	1,388,130,630.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9,827,651.7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33(1)	9,779,154.63	6,723,022.37	8,471,876.50	9,592,00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3,989,409.70	1,818,842,088.73	1,594,966,099.90	1,397,722,639.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1,791,450.15	964,121,082.99	747,229,474.88	725,065,071.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7,324,106.88	412,250,205.65	327,178,432.75	243,534,20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366,955.28	177,304,828.57	171,673,606.65	146,602,051.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33(2)	186,595,356.52	231,261,597.80	190,615,095.93	156,807,93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077,868.83	1,784,937,715.01	1,436,696,610.21	1,272,009,26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88,459.13	33,904,373.72	158,269,489.69	125,713,378.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6,409.00	1,104,034.08	387,640.90	308,120.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409.00	1,104,034.08	387,640.90	308,120.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561,645.73	97,301,096.29	76,139,453.93	68,742,268.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1,999,997.9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61,645.73	97,301,096.29	76,139,453.93	80,742,26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45,236.73	-96,197,062.21	-75,751,813.03	-80,434,145.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9,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9,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000,000.00	189,734,734.74	50,458,324.62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33(3)	2,419,117.60	723,257.63	-	199,796.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19,117.60	190,457,992.37	50,458,324.62	34,999,796.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136,302.36	140,458,324.62	44,500,000.00	38,272,365.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92,904.97	4,829,366.26	1,941,643.21	3,170,849.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33(4)	1,537,993.86	4,999,242.50	685,220.93	554,15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67,201.19	150,286,933.38	47,126,864.14	41,997,36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51,916.41	40,171,058.99	3,331,460.48	-6,997,570.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669.59	66,670.83	-30,843.46	-26,351.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附注六、34(2)	-121,644,449.04	-22,054,958.67	85,818,293.68	38,255,310.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858,880.95	295,913,839.62	210,095,545.94	171,840,234.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六、34(2)	152,214,431.91	273,858,880.95	295,913,839.62	210,095,545.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36,690.83	74,729,611.01	674,341,915.52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60,823.46	52,899,719.93	480,894,713.45	14,855,960.66	962,228,94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36,690.83	74,729,611.01	674,341,915.52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60,823.46	52,899,719.93	480,894,713.45	14,855,960.66	962,228,94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2,669.59	-	142,066,562.70	-	-	-	97,514.29	21,839,891.08	193,447,202.07	492,089.05	215,876,696.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2,669.59	-	142,066,562.70	-	-	-	97,514.29	21,839,891.08	193,447,202.07	492,089.05	215,876,696.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25,978.76	74,729,611.01	816,408,498.22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36,690.83	74,729,611.01	674,341,915.52	15,348,049.71	1,178,105,640.68

法定代表人：何建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建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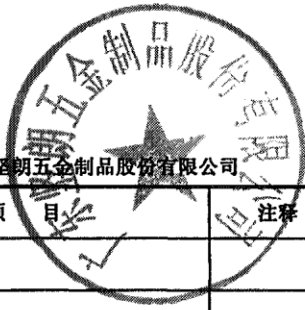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建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56,331.09	29,988,364.69	274,838,543.18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56,331.72	11,385,697.66	107,512,58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56,331.09	29,988,364.69	274,838,543.18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56,331.72	11,385,697.66	107,512,581.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492.37	22,901,355.24	206,056,170.27	-	-	66.63	18,602,667.03	167,325,96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492.37	-	228,957,525.51	-	-	66.63	-	185,528,659.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22,901,355.24	-22,901,355.24	-	-	-	18,602,667.03	-18,602,667.0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901,355.24	-22,901,355.24	-	-	-	18,602,667.03	-18,602,667.0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	-60,823.46	52,889,719.93	480,894,713.45	170,000,000.00	243,649,373.61	-56,331.09	29,988,364.69	274,838,543.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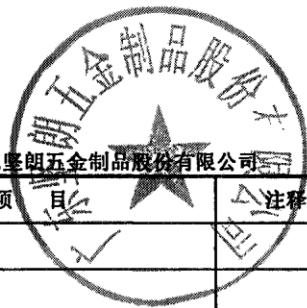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望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484,829.73	261,829,842.46	283,673,324.02	192,874,244.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35,607,764.80	90,717,476.50	35,364,671.11	18,709,900.70
应收账款	附注十四、1	731,335,772.88	318,210,638.25	210,576,652.99	120,828,490.00
预付款项		13,091,172.59	18,249,232.46	15,891,661.12	21,742,956.30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四、2	82,566,034.88	61,527,718.79	50,178,717.57	27,240,144.22
存货		375,998,149.78	348,661,455.20	287,754,567.76	244,531,904.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384,083,724.66	1,099,196,363.66	883,439,594.57	625,927,639.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四、3	59,067,229.63	54,105,567.64	53,105,567.64	53,105,567.6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84,452,061.33	277,979,230.41	259,958,461.96	222,215,876.78
在建工程		100,697,744.54	56,935,699.48	31,007,287.57	21,460,988.24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95,659,479.51	96,978,234.82	81,694,819.32	71,248,764.9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5,426,369.61	5,055,808.42	3,372,716.78	296,91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8,485.63	4,181,392.63	2,410,586.44	1,440,00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2,821,370.25	495,235,933.40	431,549,439.71	369,768,116.65
资产总计		1,936,905,094.91	1,594,432,297.06	1,314,989,034.28	995,695,756.47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3,000,000.00	79,000,000.00	40,458,324.62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332,724,398.76	193,528,827.74	201,811,380.46	138,988,960.82
预收款项		43,112,928.33	45,991,608.30	53,973,363.71	59,729,003.83
应付职工薪酬		51,485,294.27	79,920,836.11	53,112,947.07	46,278,061.85
应交税费		35,886,254.58	26,542,018.16	17,626,431.21	-2,761,808.46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7,549,680.86	7,065,404.25	5,435,356.66	5,403,860.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9,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623,758,556.80	432,048,694.56	372,417,803.73	282,138,078.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4,574.83	1,413,461.12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574.83	1,413,461.12	-	-
负债合计		625,343,131.63	433,462,155.68	372,417,803.73	282,138,078.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资本公积		243,674,031.25	243,674,031.25	243,674,031.25	243,674,031.25
减: 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74,729,611.01	74,729,611.01	52,889,719.93	29,988,364.69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823,158,321.02	672,566,499.12	476,007,479.37	269,895,282.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1,561,963.28	1,160,970,141.38	942,571,230.55	713,557,67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6,905,094.91	1,594,432,297.06	1,314,989,034.28	995,695,756.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4-1-11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圣合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四、4	1,599,940,142.17	1,930,571,182.58	1,639,606,619.58	1,380,779,407.51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四、4	961,441,830.28	1,153,011,266.55	980,097,791.84	852,452,132.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968,032.20	13,292,611.68	13,378,430.04	9,701,929.29
销售费用		294,804,992.87	330,622,398.80	238,122,504.37	181,847,942.30
管理费用		131,431,101.35	160,176,474.48	133,536,591.88	115,959,514.12
财务费用		1,889,039.48	4,773,019.25	3,646,305.74	2,762,718.11
资产减值损失		22,365,647.77	11,893,852.62	6,580,500.82	1,896,856.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039,498.22	256,801,559.20	264,244,494.89	216,158,314.82
加：营业外收入		6,312,796.17	4,353,721.06	9,007,083.93	6,237,075.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79,192.89	272,675.93	49,317.75	44,320.44
减：营业外支出		2,625,290.56	2,112,316.70	2,225,116.47	2,729,036.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60,971.67	517,850.81	518,614.77	1,134,220.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727,003.83	259,042,963.56	271,026,462.35	219,666,353.84
减：所得税费用		28,135,181.93	40,644,052.73	42,012,909.99	33,639,683.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591,821.90	218,398,910.83	229,013,552.36	186,026,670.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0,591,821.90	218,398,910.83	229,013,552.36	186,026,670.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0,224,457.68	1,727,929,675.56	1,473,210,282.47	1,348,356,082.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9,827,651.7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8,919.36	7,156,440.91	8,419,552.97	8,720,01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353,377.04	1,735,086,116.47	1,501,457,487.23	1,357,076,09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939,388.56	911,694,464.21	679,072,561.43	692,807,557.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2,203,665.69	382,157,881.72	298,010,865.06	234,076,267.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960,342.08	171,137,987.02	166,909,599.17	143,889,861.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103,945.59	227,657,852.62	198,363,895.12	145,904,34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207,341.92	1,692,648,185.57	1,342,356,920.78	1,216,678,03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附注十四、5	-115,853,964.88	42,437,930.90	159,100,566.45	140,398,06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6,409.00	1,069,034.08	387,640.90	327,720.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409.00	1,069,034.08	387,640.90	327,720.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801,647.40	96,546,042.75	72,705,808.97	63,182,614.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61,661.99	1,000,000.00	-	32,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63,309.39	97,546,042.75	72,705,808.97	95,382,614.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46,900.39	-96,477,008.67	-72,318,168.07	-95,054,893.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000,000.00	179,000,000.00	50,458,324.62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9,117.60	-	-	199,796.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19,117.60	179,000,000.00	50,458,324.62	25,199,796.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000,000.00	140,458,324.62	44,500,000.00	38,272,365.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61,128.60	4,780,041.45	1,941,643.21	3,170,849.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18.86	4,999,242.50	256,755.1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44,147.46	150,237,608.57	46,698,398.31	41,443,214.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74,970.14	28,762,391.43	3,759,926.31	-16,243,418.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附注十四、5	-113,925,895.13	-25,276,686.34	90,542,324.69	29,099,75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十四、5	258,129,678.68	283,406,365.02	192,864,040.33	163,764,28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十四、5	144,203,783.55	258,129,678.68	283,406,365.02	192,864,040.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74,729,611.01	672,566,499.12	1,160,970,141.38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52,869,719.93	476,007,479.37	942,571,230.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74,729,611.01	672,566,499.12	1,160,970,141.38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52,869,719.93	476,007,479.37	942,571,23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50,591,821.90	150,591,821.90	-	-	-	-	21,839,891.08	196,559,019.75	218,398,91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50,591,821.90	150,591,821.90	-	-	-	-	21,839,891.08	196,559,019.75	218,398,910.8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1,839,891.08	-21,839,891.0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74,729,611.01	823,158,321.02	1,311,561,963.28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74,729,611.01	672,566,499.12	1,160,970,141.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广东粤明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29,988,364.69	269,895,282.25	713,557,678.19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11,385,697.66	102,471,278.95	527,531,007.8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29,988,364.69	269,895,282.25	713,557,678.19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11,385,697.66	102,471,278.95	527,531,00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22,901,355.24	206,112,197.12	229,013,552.36	-	-	-	-	18,602,667.03	167,424,003.30	186,026,670.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29,013,552.36	229,013,552.36	-	-	-	-	-	186,026,670.33	186,026,670.3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22,901,355.24	-22,901,355.24	-	-	-	-	-	18,602,667.03	-18,602,667.03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901,355.24	-22,901,355.24	-	-	-	-	-	18,602,667.03	-18,602,667.0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52,889,719.93	476,007,479.37	942,571,230.55	170,000,000.00	243,674,031.25	-	-	29,988,364.69	269,895,282.25	713,557,678.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9月、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1900000059295

注册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坚朗路3号

注册资本: 17,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白宝鲲

2、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 建筑五金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 不锈钢制品、金属建筑构件、门窗五金配件、护栏五金配件、门控五金配件、卫浴五金件、钢丝绳、钢拉杆、智能门锁、幕墙材料; 普通货运(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建筑门窗幕墙五金系统及金属构配件

3、公司历史沿革

(1) 2003年6月, 公司设立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原名为东莞市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2003年6月, 由自然人白宝鲲、闫桂林(原名“闫贵林”, 2009年5月31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同意因股东“闫贵林”身份证姓名变更为“闫桂林”, 公司为其办理股东身份变更手续)、陈平共同出资组建, 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东莞市德信康会计师事务所德信康验字(2003)第043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3年6月26日, 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白宝鲲	1,480,000.00	74.00
闫贵林	300,000.00	15.00
陈平	220,000.00	11.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2) 2005年12月，注册资本增至500万元

2005年12月2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白宝鲲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02万元，闫贵林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5万元，陈平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3万元，王晓丽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东莞市同诚会计师事务所同诚验字（2005）第1212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年12月28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白宝鲲	3,500,000.00	70.00
闫贵林	650,000.00	13.00
陈平	550,000.00	11.00
王晓丽	300,000.00	6.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3) 2007年8月，注册资本增至1,300万元

2007年7月3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增资800万元，其中白宝鲲认缴新增注册资本560万元，闫贵林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04万元，陈平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8万元，王晓丽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8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东莞市同诚会计师事务所同诚内验字（2007）第086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年8月24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白宝鲲	9,100,000.00	70.00
闫贵林	1,690,000.00	13.00
陈平	1,430,000.00	11.00
王晓丽	780,000.00	6.00
合计	13,000,000.00	100.00

(4) 2007年12月，注册资本增至3,800万元

2007年11月1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各股东同比例增资2,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8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东莞市同诚会计师事务所同诚内验字（2007）第132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年12月14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白宝鲲	26,600,000.00	70.00
闫贵林	4,940,000.00	13.00
陈平	4,180,000.00	11.00
王晓丽	2,280,000.00	6.00
合计	38,000,000.00	100.00

(5) 2008年4月，注册资本增至6,000万元

2008年3月1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各股东同比例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2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东莞市同诚会计师事务所同诚内验字（2008）第020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年4月24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白宝鲲	42,000,000.00	70.00
闫贵林	7,800,000.00	13.00
陈平	6,600,000.00	11.00
王晓丽	3,600,000.00	6.00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6) 2009年9月，注册资本增至10,000万元

2009年8月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各股东同比例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东莞市仁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仁智和内验字（2009）第101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9月4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白宝鲲	70,000,000.00	70.00
闫桂林	13,000,000.00	13.00
陈平	11,000,000.00	11.00
王晓丽	6,000,000.00	6.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7) 2010年4月，注册资本增至17,000万元

2010年4月1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各股东同比例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7,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东莞市仁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仁智和内验字（2010）第041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年4月13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白宝鲲	119,000,000.00	70.00
闫桂林	22,100,000.00	13.00
陈平	18,700,000.00	11.00
王晓丽	10,200,000.00	6.00
合计	170,000,000.00	100.00

(8) 2010年12月，注册资本不变，公司股东增至47个

2010年12月21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原股东白宝鲲、闫桂林、陈平及王晓丽分别将各自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白宝萍等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以及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3家由公司管理人员作为股东的持股公司。

2010年12月28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上述股权转让完成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白宝鲲	79,820,000.00	46.95
闫桂林	19,890,000.00	11.70
陈平	16,830,000.00	9.90
白宝萍	16,830,000.00	9.90
王晓丽	9,180,000.00	5.40
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幸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6
白宝鹏	3,400,000.00	2.00
殷建忠	2,550,000.00	1.50
东莞市坚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7,500.00	1.18
杜万明	1,700,000.00	1.00
张德凯	1,700,000.00	1.00
赵键	1,700,000.00	1.00
其他 34 位股东	7,392,500.00	4.35
合计	170,000,000.00	100.00

(9) 2011年4月，股份公司设立

2011年2月23日，本公司股东会决定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000万元，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业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413,674,031.25元，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170,000,000.00股，差额人民币243,674,031.25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1）0103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2011年4月2日，股份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

(10) 2014年7月，股权转让

2014年7月9日，根据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原自然人股东陈强因离职提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4.5万股转让给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白宝鲲，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实际控制人白宝鲲的股份由7,982.00万股增加至7,996.50万股，持股比例由46.95%增加至47.04%，公司已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

(11) 2014年9月，股权转让

2014年9月18日，根据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原自然人股东曾称生因离职提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5万股转让给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白宝鲲，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实际控制人白宝鲲的股份由7,996.50万股增加至8,021.50万股，持股比例由47.04%增加至47.19%，公司已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之后，坚朗股份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白宝鲲	80,215,000.00	47.19
闫桂林	19,890,000.00	11.70
陈平	16,830,000.00	9.90
白宝萍	16,830,000.00	9.90
王晓丽	9,180,000.00	5.40
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幸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6
白宝鹏	3,400,000.00	2.00
殷建忠	2,550,000.00	1.50
东莞市坚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7,500.00	1.18
杜万明	1,700,000.00	1.00
张德凯	1,700,000.00	1.00
赵键	1,700,000.00	1.00
其他 32 位股东	6,997,500.00	4.12
合计	170,000,000.00	100.00

2015年9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1-9月、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

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

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

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

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

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

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200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

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1年以内（含1年）	账龄
1至2年	账龄
2至3年	账龄
3年以上	账龄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股东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年以上	50	5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

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

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

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其他设备	5-10	5	9.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

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平均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3、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分国内销售、出口销售两类，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

①国内销售：

根据已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将商品发至购货方，取得客户签收的销售出库单回执时开具销售发票并确认国内产品销售收入。

②国外销售：

根据已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将商品报关出口后，取得出口报关单并开具出口发票时确认出口产品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

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

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

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2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3%、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1%、5%、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3%计缴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2%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15%、16.5%（香港利得税）、20%、25%、30%。

(1) 增值税

① 本公司和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税政策，增值税税率为17%。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及北京欧超建材有限公司增值税税率为17%。

② 本公司之上海分公司、北京分公司、深圳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及济南分公司、青岛分公司、长沙分公司及潍坊分公司按17%的税率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广州分公司、西安分公司、惠州分公司、苏州分公司、天津分公司、成都分公司、重庆分公司、沈阳分公司按3%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本公司之北京分公司、惠州分公司、子公司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北京欧超建材有限公司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均为5%。

本公司之深圳分公司、广州分公司、西安分公司、杭州分公司、苏州分公司、天津分公司、青岛分公司、济南分公司、成都分公司、重庆分公司、长沙分公司、潍坊分公司、沈阳分公司，以及子公司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城建税税

率均为 7%；本公司之上海分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 1%。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及北京欧超建材有限公司均征收 2% 的地方教育费附加。

2、各公司各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及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6.50%	16.50%	16.50%	16.50%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北京欧超建材有限公司	25%	25%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30%	30%		
越南坚朗有限责任公司	20%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粤科高字（2013）27号文件，本公司于2012年9月12日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3年，证书编号GF201244000038，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2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9月30日，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粤科公示（2015）24号文件公示，本公司拟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截止审计报告日，公示期限内无异议。

故本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9月均按照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均指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期指 2015 年度 1-9 月，报告期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 1-9 月。

1、货币资金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8,679.66	38,088.48
银行存款	152,001,464.53	273,606,495.98
其他货币资金	2,939,669.70	4,173,821.07
合计	155,009,813.89	277,818,405.53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和期初余额均系保函、信用证保证金及淘宝网支付宝账户余额等。

(2)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 本公司存放在香港的银行存款折人民币 934,764.95 元, 全部为子公司广东坚朗五金制品(香港)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不存在资金汇回限制; 本公司存放在印度的现金和银行存款折人民币分别为 347.56 元和 745,738.95 元, 全部为子公司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的资金, 不存在资金汇回限制; 本公司存放在越南的现金和银行存款折人民币分别为 12,850.73 元和 2,450,940.24 元全部为子公司越南坚朗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 不存在资金汇回限制。

(3) 除上述保证金外本公司不存在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980,894.18	64,875,743.83
商业承兑汇票	17,026,870.62	28,811,513.56
合计	37,007,764.80	93,687,257.39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119,382.85	
商业承兑汇票	1,631,800.70	
合计	130,751,183.55	

(3)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31,730,201.64	99.91	47,979,965.90	98.44	783,750,235.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9,350.47	0.09	759,350.47	1.56	
合计	832,489,552.11	100.00	48,739,316.37	100.00	783,750,235.7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86,080,526.07	100.00	22,201,749.43	100.00	363,878,776.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6,080,526.07	100.00	22,201,749.43	100.00	363,878,776.6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50,345,671.52	37,517,283.58	5.00
1至2年	65,732,565.94	6,573,256.59	10.00
2至3年	13,121,854.56	2,624,370.92	20.00
3年以上	2,530,109.62	1,265,054.81	50.00
合计	831,730,201.64	47,979,965.90	5.77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42,469,881.61	17,123,494.08	5.00
1至2年	37,171,805.70	3,717,180.57	10.00
2至3年	6,194,482.00	1,238,896.40	20.00
3年以上	244,356.76	122,178.38	50.00
合计	386,080,526.07	22,201,749.43	5.7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655,928.04 元；本期转销坏账准备金额 118,361.10 元。

(3) 2015 年 5 月 15 日，深圳中院作出 (2015) 深中法破字第 5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许冠群对本公司销售客户深圳市瑞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华建设”）的破产清算申请。同日，深圳中院作出 (2015) 深中法破字第 54 号《指定管理人决定书》，指定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瑞华建设管

理人，赵坤成律师为负责人。截止报告期末，该破产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款项的收回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期末应收瑞华建设款项 759,350.47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共计 661,514.27 元，扣除相关责任人承担的金额后公司实际损失 393,871.03 元；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共计 142,757.08 元，扣除返还相关责任人承担的金额后公司实际冲回坏账准备 14,781.71 元。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2,732,040.4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7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490,382.57 元。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782,093.82	93.42	19,504,733.95	99.34
1 至 2 年	1,041,802.00	6.58	129,944.41	0.66
合计	15,823,895.82	100.00	19,634,678.3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660,408.04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2.09%。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307,265.72	100.00	2,538,364.96	100.00	23,768,900.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307,265.72	100.00	2,538,364.96	100.00	23,768,900.7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230,907.51	100.00	2,145,124.10	100.00	16,085,783.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230,907.51	100.00	2,145,124.10	100.00	16,085,783.4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0,186,638.22	1,009,331.91	5.00
1至2年	3,536,044.48	353,604.45	10.00
2至3年	389,543.02	77,908.60	20.00
3年以上	2,195,040.00	1,097,520.00	50.00
合计	26,307,265.72	2,538,364.96	9.65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2,388,526.77	619,426.34	5.00
1至2年	3,245,202.97	324,520.30	10.00
2至3年	324,704.78	64,940.96	20.00
3年以上	2,272,472.99	1,136,236.50	50.00
合计	18,230,907.51	2,145,124.10	11.7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3,240.8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股份经济联社	租房押金	2,000,000.00	3 年以上	7.60	1,000,000.00
福建省和迅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押金	612,957.19	1 年以内	2.33	30,647.86
广州市城博展览有限公司	展会押金	467,900.00	1 年以内	1.78	23,395.0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莞石油分公司	加油卡充值	356,801.59	1 年以内	1.36	17,840.08
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	保证金	329,239.29	1 年以内	1.25	16,461.96
合计		3,766,898.07		14.32	1,088,344.90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543,977.81		53,543,977.81
在产品	132,983,478.27		132,983,478.27
委托加工物资	3,231,607.10		3,231,607.10
产成品	271,492,634.37		271,492,634.37
合计	461,251,697.55		461,251,697.5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422,844.20		44,422,844.20
在产品	114,423,463.38		114,423,463.38
委托加工物资	3,265,073.06		3,265,073.06
产成品	256,211,186.22		256,211,186.22
合计	418,322,566.86		418,322,566.86

(2) 截止本报告期末存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

(3)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49,052.70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9,601,070.32	155,259,662.60	12,221,814.14	35,264,046.18	412,346,593.24
2、本期增加金额		22,238,257.87	3,641,894.04	5,458,567.01	31,338,718.92
(1) 购置		20,162,594.37	3,641,894.04	5,458,567.01	29,263,055.42
(2) 在建工程转入		2,075,663.50			2,075,663.50
3、本期减少金额		2,227,476.24	2,887,154.92	671,577.58	5,786,208.74
(1) 处置或报废		2,227,476.24	2,887,154.92	671,577.58	5,786,208.74
4、期末余额	209,601,070.32	175,270,444.23	12,976,553.26	40,051,035.61	437,899,103.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877,406.00	63,964,326.65	6,529,726.41	14,864,000.02	113,235,459.08
2、本期增加金额	7,665,452.12	11,540,349.23	1,201,126.19	4,377,678.51	24,784,606.05
(1) 计提	7,665,452.12	11,540,349.23	1,201,126.19	4,377,678.51	24,784,606.05
3、本期减少金额		1,448,411.29	2,030,952.17	605,823.51	4,085,186.97
(1) 处置或报废		1,448,411.29	2,030,952.17	605,823.51	4,085,186.97
4、期末余额	35,542,858.12	74,056,264.59	5,699,900.43	18,635,855.02	133,934,878.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058,212.20	101,214,179.64	7,276,652.83	21,415,180.59	303,964,225.26
2、期初账面价值	181,723,664.32	91,295,335.95	5,692,087.73	20,400,046.16	299,111,134.16

注：本年折旧额为 24,784,606.05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075,663.50 元。

(2)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4)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闲置或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6)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7)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8)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建 14 号厂房	22,944,882.13	房产证正在办理过程中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工程及配套	97,822,272.84		97,822,272.84	53,749,860.22		53,749,860.22
设备及信息系统安装工程	4,378,811.05		4,378,811.05	4,942,017.88		4,942,017.88
合计	102,201,083.89		102,201,083.89	58,691,878.10		58,691,878.1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工程及配套	53,749,860.22	44,072,412.62			97,822,272.84
设备及信息系统安装工程	4,942,017.88	2,727,816.81	2,075,663.50	1,215,360.14	4,378,811.05
合计	58,691,878.10	46,800,229.43	2,075,663.50	1,215,360.14	102,201,083.89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厂房工程及配套						自筹
设备及信息系统安装工程						自筹
合计						

注：其它减少金额系本期转入无形资产的软件。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期不存在长期停建并计划在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故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外购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636,438.99	6,342,654.00	27,992,154.71	122,971,247.70
2、本期增加金额			2,138,316.12	2,138,316.12
(1) 购置			922,955.98	922,955.98
(2) 在建工程转入			1,215,360.14	1,215,360.1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58,810.00	358,810.00
(1) 处置			358,810.00	358,810.00
4、期末余额	88,636,438.99	6,342,654.00	29,771,660.83	124,750,753.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389,353.40	2,649,348.81	5,656,087.93	14,694,790.14
2、本期增加金额	1,390,962.31	843,200.52	2,165,370.37	4,399,533.20
(1) 计提	1,390,962.31	843,200.52	2,165,370.37	4,399,533.20
3、本期减少金额			358,810.00	358,810.00
(1) 处置			358,810.00	358,810.00
4、期末余额	7,780,315.71	3,492,549.33	7,462,648.30	18,735,513.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856,123.28	2,850,104.67	22,309,012.53	106,015,240.48
2、期初账面价值	82,247,085.59	3,693,305.19	22,336,066.78	108,276,457.56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装修及其他设施改造	7,647,385.98	1,616,473.52	1,541,063.79	7,722,795.71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8,343,603.76	51,277,681.33	4,172,029.85	24,346,873.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内部利润	222,331.85	2,040,086.47	482,556.95	2,793,719.03
合计	8,565,935.61	53,317,767.80	4,654,586.80	27,140,592.56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1,079,864.59	1,713,582.93	10,034,438.57	1,566,302.23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金额	转销金额	
坏账准备	24,346,873.53	27,049,168.90		118,361.10	51,277,681.33

14、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3,598,432.38	89,734,734.74

(2) 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短期借款担保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九、4 (2)。

1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款	10,798,600.89	2,725,678.06
材料款	356,888,226.17	216,588,250.03
合计	367,686,827.06	219,313,928.09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1,445,021.94	55,660,370.64

(2) 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 预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九、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261,602.08	375,856,078.40	405,381,265.40	54,736,415.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942,841.48	21,942,841.48	
三、辞退福利				
四、一期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4,261,602.08	397,798,919.88	427,324,106.88	54,736,415.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546,866.58	360,017,444.06	389,609,196.58	53,955,114.06
二、职工福利费		2,955,128.15	2,955,128.15	
三、社会保险费		5,220,460.33	5,220,460.3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656,756.53	3,656,756.53	
2、工伤保险		1,517,684.96	1,517,684.96	
3、生育保险		46,018.84	46,018.84	
四、住房公积金	714,735.50	7,026,286.46	6,968,972.96	772,04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6,759.40	627,507.38	9,252.02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九、其他				
合计	84,261,602.08	375,856,078.40	405,381,265.40	54,736,415.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359,121.96	20,359,121.96	
2、失业保险费		1,583,719.52	1,583,719.52	
合计		21,942,841.48	21,942,841.48	

1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174,354.73	16,901,619.32
企业所得税	13,571,122.98	6,939,620.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0,290.32	949,799.21
教育费附加	1,036,161.89	910,585.96
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1,446,976.93	1,084,880.97
其他税费	756,275.14	2,469,590.78
合计	37,025,181.99	29,256,097.18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794,563.68	9,910,235.15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20、股本

(1) 2015 年 1-9 月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白宝鲲	80,215,000.00			80,215,000.00	47.19
闫桂林	19,890,000.00			19,890,000.00	11.70
陈平	16,830,000.00			16,830,000.00	9.90
白宝萍	16,830,000.00			16,830,000.00	9.90
王晓丽	9,180,000.00			9,180,000.00	5.40
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幸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坚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7,500.00			2,007,500.00	1.18
白宝鹏	3,400,000.00			3,400,000.00	2.00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殷建忠	2,550,000.00			2,550,000.00	1.50
杜万明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张德凯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赵键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其他 32 位股东	6,997,500.00			6,997,500.00	4.11
合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00.00

(2) 2014 年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白宝鲲	79,820,000.00	395,000.00		80,215,000.00	47.19
闫桂林	19,890,000.00			19,890,000.00	11.70
陈平	16,830,000.00			16,830,000.00	9.90
白宝萍	16,830,000.00			16,830,000.00	9.90
王晓丽	9,180,000.00			9,180,000.00	5.40
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幸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坚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7,500.00			2,007,500.00	1.18
白宝鹏	3,400,000.00			3,400,000.00	2.00
殷建忠	2,550,000.00			2,550,000.00	1.50
杜万明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张德凯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赵键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其他 32 位股东	7,392,500.00		395,000.00	6,997,500.00	4.11
合计	170,000,000.00	395,000.00	395,000.00	170,000,000.00	100.00

(3) 2013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白宝鲲	79,820,000.00			79,820,000.00	46.95
闫桂林	19,890,000.00			19,890,000.00	11.70
陈平	16,830,000.00			16,830,000.00	9.90
白宝萍	16,830,000.00			16,830,000.00	9.90
王晓丽	9,180,000.00			9,180,000.00	5.40
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幸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2.06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东莞市坚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7,500.00			2,007,500.00	1.18
白宝鹏	3,400,000.00			3,400,000.00	2.00
殷建忠	2,550,000.00			2,550,000.00	1.50
杜万明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张德凯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赵键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其他 34 位股东	7,392,500.00			7,392,500.00	4.35
合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00.00

(4) 2012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白宝鲲	79,820,000.00			79,820,000.00	46.95
闫桂林	19,890,000.00			19,890,000.00	11.70
陈平	16,830,000.00			16,830,000.00	9.90
白宝萍	16,830,000.00			16,830,000.00	9.90
王晓丽	9,180,000.00			9,180,000.00	5.40
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幸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2.06
东莞市坚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7,500.00			2,007,500.00	1.18
白宝鹏	3,400,000.00			3,400,000.00	2.00
殷建忠	2,550,000.00			2,550,000.00	1.50
杜万明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张德凯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赵键	1,700,000.00			1,700,000.00	1.00
其他 34 位股东	7,392,500.00			7,392,500.00	4.35
合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00.00

注：历年股本增减变动详见附注一、3 历史沿革。

21、资本公积

(1) 2015 年 1-9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43,649,373.61			243,649,373.61

(2) 2014 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43,649,373.61			243,649,373.61

(3) 2013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43,649,373.61			243,649,373.61

(4) 2012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43,649,373.61			243,649,373.61

22、盈余公积

(1) 2015 年 1-9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729,611.01			74,729,611.01

(2) 2014 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889,719.93	21,839,891.08		74,729,611.01

(3) 2013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988,364.69	22,901,355.24		52,889,719.93

(4) 2012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385,697.66	18,602,667.03		29,988,364.69

注：

①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②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74,341,915.52	480,894,713.45	274,838,543.18	107,512,581.2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74,341,915.52	480,894,713.45	274,838,543.18	107,512,581.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066,582.70	215,287,093.15	228,957,525.51	185,928,629.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839,891.08	22,901,355.24	18,602,667.03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6,408,498.22	674,341,915.52	480,894,713.45	274,838,543.18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7,790,446.11	1,010,516,374.86	2,021,957,127.16	1,219,061,075.53
其他业务	3,816,645.15		3,377,932.47	
合计	1,671,607,091.26	1,010,516,374.86	2,025,335,059.63	1,219,061,075.53

(续)

项目	2013年		2012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46,493,425.58	1,052,090,264.29	1,411,316,418.57	871,070,566.07
其他业务	2,841,436.24		1,986,446.05	
合计	1,749,334,861.82	1,052,090,264.29	1,413,302,864.62	871,070,566.07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	2015年1-9月		2014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门窗五金系统	1,127,042,618.99	644,942,743.52	1,340,478,007.38	762,435,190.69
门控五金系统	157,797,815.33	103,322,660.24	175,185,096.68	112,831,682.29
点支承玻璃幕墙构配件	222,056,303.30	149,992,789.70	310,552,537.39	208,001,323.97
不锈钢护栏构配件	78,419,216.44	53,841,280.15	103,115,498.74	69,123,858.81
其他建筑五金产品	82,474,492.05	58,416,901.25	92,625,986.97	66,669,019.77
合计	1,667,790,446.11	1,010,516,374.86	2,021,957,127.16	1,219,061,075.53

续

行业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门窗五金系统	1,131,120,764.11	639,322,689.13	947,828,345.55	553,433,437.16
门控五金系统	131,900,635.51	83,657,940.58	75,983,696.91	49,645,931.05
点支承玻璃幕墙构配件	330,570,820.41	221,025,091.46	285,745,790.36	192,851,976.73
不锈钢护栏构配件	64,992,998.37	43,101,170.85	64,473,548.14	43,655,424.51
其他建筑五金产品	87,908,207.18	64,983,372.27	37,285,037.61	31,483,796.62
合计	1,746,493,425.58	1,052,090,264.29	1,411,316,418.57	871,070,566.0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华北区	277,657,846.41	376,830,643.60	340,256,117.12	299,397,982.28
华东区	358,551,230.82	446,258,703.89	394,369,427.33	301,184,974.29
华南区	309,805,114.81	357,112,005.53	307,178,602.85	222,809,473.69
西北区	145,679,886.03	175,410,520.98	150,160,421.46	129,054,201.22
东北区	126,626,009.05	148,765,760.19	133,527,542.72	122,154,385.48
华中区	174,351,453.24	176,542,581.93	136,761,925.87	91,706,505.86
西南区	86,083,642.27	113,027,863.27	75,996,906.99	51,804,253.93
海外区	189,035,263.48	228,009,047.77	208,242,481.24	193,204,641.82
合计	1,667,790,446.11	2,021,957,127.16	1,746,493,425.58	1,411,316,418.57

(4) 报告期内各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年度/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年1-9月	85,369,554.81	5.11
2014年	102,826,452.93	5.08
2013年	126,266,999.58	7.22
2012年	116,285,479.84	8.23

2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营业税	24,225.56	49,346.49	8,615.94	12,257.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02,057.22	7,100,009.10	7,069,687.58	4,966,955.95
教育费附加	6,659,416.55	6,998,512.45	6,767,670.75	4,962,342.35
合计	13,385,699.33	14,147,868.04	13,845,974.27	9,941,555.62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6、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职工薪酬	173,596,608.25	179,949,511.38	127,084,148.95	90,608,888.78
运杂费	41,254,303.11	53,991,021.02	43,837,244.08	34,255,707.15
差旅及房租费	32,913,227.57	37,788,911.13	27,365,345.69	22,690,818.87
会议展览费	13,455,170.66	14,588,766.17	11,200,622.02	8,498,095.21
业务招待费	11,940,076.03	17,998,319.06	11,284,865.29	7,972,553.31
办公费	7,109,873.95	11,626,724.94	7,915,172.60	5,559,455.72
通讯费	5,175,273.19	6,857,322.11	4,664,129.47	3,930,677.48
车辆费	8,738,845.13	7,706,029.97	6,131,816.55	4,187,702.49
业务宣传费	3,387,732.16	3,442,258.73	3,025,295.92	2,121,863.33
折旧费	1,699,157.57	2,023,283.61	1,891,981.97	1,451,289.52
广告费	922,346.78	856,049.12	445,538.06	598,482.46
其他费用	4,849,766.18	4,957,442.85	3,618,911.74	1,758,850.83
合计	305,042,380.58	341,785,640.09	248,465,072.34	183,634,385.15

27、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职工薪酬	47,194,129.82	53,678,325.24	48,377,747.20	39,675,791.66
研发支出	58,801,904.19	74,942,841.10	62,004,314.76	50,113,980.81
办公费	5,031,563.18	8,339,921.25	8,354,503.17	7,254,065.12
咨询费	2,180,281.86	2,798,539.30	3,714,286.32	4,375,720.00
税费	3,718,957.14	5,610,006.92	4,832,897.83	4,104,286.07
房租费	2,443,708.66	2,821,050.22	2,806,124.89	2,778,160.15
折旧费	5,033,420.37	6,460,525.16	5,731,288.94	3,394,933.18
无形资产摊销	4,232,981.63	5,225,829.67	3,577,590.69	2,361,208.68
商标专利费	2,092,803.39	1,283,663.96	1,274,872.48	2,367,095.19
差旅费	2,874,467.82	3,945,503.26	2,583,365.43	2,017,388.01
业务招待费	2,864,555.25	4,538,245.37	3,756,819.32	2,710,826.46
其他费用	10,597,188.17	12,215,791.99	11,423,841.11	7,413,047.56
合计	147,065,961.48	181,860,243.43	158,437,652.14	128,566,502.89

28、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利息支出	5,094,360.48	5,634,123.66	2,021,215.52	2,592,265.69
减：利息收入	1,329,982.56	1,336,676.11	1,202,109.59	1,142,548.14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汇兑损益	-2,700,539.29	-413,912.14	2,461,423.52	870,804.95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000,898.96	1,159,925.32	665,842.45	492,920.76
合计	2,064,737.59	5,043,460.73	3,946,371.90	2,813,443.26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坏账损失	27,049,168.90	8,797,654.00	7,199,244.89	1,363,939.17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合计	279,192.89	279,192.89	272,675.93	272,675.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9,192.89	279,192.89	272,675.93	272,675.9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5,693,523.00	5,693,523.00	1,853,520.02	1,853,520.02
其他	511,754.78	511,754.78	2,339,434.80	2,339,434.80
合计	6,484,470.67	6,484,470.67	4,465,630.75	4,465,630.75

(续)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合计	29,652.58	29,652.58	20,914.69	20,914.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652.58	29,652.58	20,914.69	20,914.6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4,521,465.74	4,521,465.74	4,868,712.68	4,868,712.68
其他	4,448,639.04	4,448,639.04	1,347,494.49	1,347,494.49
合计	8,999,757.36	8,999,757.36	6,237,121.86	6,237,121.86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2015年1-9月

序号	日期	补贴金额	补贴项目	补贴依据
1	2015.1	29,472.00	2014年第二批企业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资金	东财函[2014]2111号
2	2015.2	61,500.00	2014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东财函[2015]127号
3	2015.2	2,400,000.00	2014年东莞市标准化成果及技术标准示范项目资助资金	东府办（2012）173号
4	2015.2	3,000.00	2013年第一批东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	东财函[2014]1870号
5	2015.2	150,000.00	2014年东莞市标准化成果及技术标准示范项目资助资金	东府办（2012）173号
6	2015.2	4,000.00	2014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东财函[2015]127号
7	2015.3	2,000.00	2014年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知识产权补助	《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科技创新实施细则》
8	2015.7	2,692,200.00	2014年产业技术进步专项资助资金	东财函[2015]1006号
9	2015.8	81,000.00	2014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东财函[2015]1145号
10	2015.8	170,351.00	2013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东财函[2015]1193号
11	2015.8	100,000.00	2015年省级企业转型升级-两化融合	东财函[2015]1078号
	合计	5,693,523.00		

2014年

序号	日期	补贴金额	补贴项目	补贴依据
1	2014.3	50,000.00	东莞财政局工贸发展科节能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东财函【2013】2325号
2	2014.4	28,900.00	2013年东莞市财政局工贸发展科第二批专利资助	东财函【2014】404号
3	2014.4	111,827.00	2012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	东财函【2014】589号
4	2014.5	500,000.00	产业扶持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塘府【2012】14号
5	2014.6	400,000.00	科研经费(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	粤科高字【2012】156号
6	2014.7	260,000.00	2013年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	《广东省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7	2014.7	128,000.00	2014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东府办【2013】100号
8	2014.9	18,000.00	知识产权创造经费	《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科技创新实施细则》
9	2014.9	118,373.02	堤围费返还	东府【2003】15号
10	2014.10	33,420.00	2014年第一批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东财函【2014】1620号
11	2014.11	2,000.00	2014年第4批专利资助费	深财行规【2011】9号
12	2014.11	200,000.00	2013年专利资金	东府办【2013】100号
13	2014.12	3,000.00	市研发经费投入奖励企业及经费	东财函【2014】1870号
	合计	1,853,520.02		

2013年

序号	日期	补贴金额	补贴项目	补贴依据
1	2013.1	11,933.00	2012第二批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东财函【2013】25号
2	2013.3	1,18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工贸发展科资助资金	东财函【2013】201号
3	2013.8	111,000.00	2012年广东省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	东财函【2013】1375号
4	2013.8	914,232.74	堤围费返还	东府【2003】15号
5	2013.9	75,500.00	2013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	东财函【2013】1279号
6	2013.11	2,100,000.00	2013年东莞市标准成果	东财函【2013】1810号
7	2013.12	128,800.00	节能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东财函【2013】1981号
	合计	4,521,465.74		

2012年

序号	日期	补贴金额	补贴项目	补贴依据
1	2012.1	343,008.00	2011年第二批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东外经贸【2010】7号
2	2012.3	10,000.00	2011年度广东省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资金	粤财外【2012】4号
3	2012.5	74,000.00	东莞市财政局工贸发展科 2012年第一批专利申请	东财函【2012】446号
4	2012.7	30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工贸发展科 11年名牌企业奖励金	塘府【2012】22号、东财函【2012】829号
5	2012.7	150,000.00	名牌战略发展专项资金	塘府【2010】80号
6	2012.8	416,712.00	财政拨付贷款贴息	东金函【2012】27号
7	2012.9	485,583.00	2011年度广东省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粤财外【2012】财07号、东财函【2012】1319号
8	2012.9	187,208.66	2011年度堤围防护费抵减	东府【2003】15号
9	2012.10	101,662.00	2011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东财函【2012】1672号
10	2012.12	2,000,000.00	培育企业上市专项资金	东府办复【2012】672号
11	2012.12	323,769.02	2012年度堤围防护费抵减	东府【2003】15号
12	2012.12	260,370.00	2012年度广东省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资金第一批	东财函【2012】1965号
13	2012.12	210,000.00	2012年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经费	粤质监标函【2013】100号
14	2012.12	6,400.00	东莞市财政局工贸发展科 12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	东财函【2012】1829号
	合计	4,868,712.68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60,971.67	860,971.67	528,241.54	528,241.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60,971.67	860,971.67	528,241.54	528,241.5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1,764,221.00	1,764,221.00	1,591,560.00	1,591,560.00
其他	2,887.05	2,887.05	8,426.44	8,426.44
合计	2,628,079.72	2,628,079.72	2,128,227.98	2,128,227.98

(续)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1,356.43	511,356.43	1,147,597.20	1,147,597.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1,356.43	511,356.43	1,147,597.20	1,147,597.2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1,705,000.00	1,705,000.00	1,578,000.00	1,578,000.00
其他	3,501.70	3,501.70	16,826.23	16,826.23
合计	2,219,858.13	2,219,858.13	2,742,423.43	2,742,423.43

报告期捐赠支出情况如下：

2015年1-9月

序号	日期	捐赠金额	捐赠项目
1	2015.4	300,000.00	安徽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建款
2	2015.4	300,000.00	广西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建款
3	2015.4	600,000.00	湖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建款
4	2015.5	100,000.00	东南大学教育基金会助学款
5	2015.5	60,000.00	兰州理工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坚朗奖励金
6	2015.5	300,000.00	贵州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校款
7	2015.7	3,000.00	东莞市塘厦商会 2015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捐款
8	2015.9	41,221.00	香港东莞塘厦同乡会有限公司赞助费
9	2015.9	60,000.00	上海同济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坚朗奖励金
	合计	1,764,221.00	

2014年

序号	日期	捐赠金额	捐赠项目
1	2014.1	200,000.00	哈尔滨土木工程学院奖学金
2	2014.4	60,000.00	东南大学教育基金会助学款
3	2014.5	60,000.00	同济大学奖学金
4	2014.5	60,000.00	华南理工大学奖学金
5	2014.6	300,000.00	青海省囊县文教局建设款
6	2014.6	60,000.00	重庆大学奖学金
7	2014.6	60,000.00	浙江大学奖学金
8	2014.9	6,560.00	北京一区乐跑赛报名费
9	2014.10	5,000.00	2014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
10	2014.11	300,000.00	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希望小学捐款
11	2014.11	300,000.00	江西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希望小学捐款
12	2014.12	120,000.00	天津大学北洋教育发展基金会
13	2014.12	60,000.00	上海同济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坚朗奖励金
	合计	1,591,560.00	

2013年

序号	日期	捐赠金额	捐赠项目
1	2013.3	60,000.00	东南大学教育基金会
2	2013.4	600,000.00	广西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3	2013.4	300,000.00	贵州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4	2013.5	60,000.00	浙江大学奖学金
5	2013.5	60,000.00	重庆大学奖学金
6	2013.5	60,000.00	同济大学奖学金
7	2013.5	60,000.00	华南理工大学奖学金
8	2013.8	300,000.00	贵州省希望小学
9	2013.8	10,000.00	东莞市慈善会塘厦分会
10	2013.10	60,000.00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11	2013.11	75,000.00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居民委员会
12	2013.12	60,000.00	天津大学北洋教育发展基金会
	合计	1,705,000.00	

2012年

序号	日期	捐赠金额	捐赠项目
1	2012.1	3,000.00	东莞市个体劳动者协会
2	2012.5	300,000.00	宁夏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3	2012.5	60,000.00	东南大学教育基金会
4	2012.5	60,000.00	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
5	2012.5	60,000.00	上海同济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6	2012.5	60,000.00	重庆大学教育基金会
7	2012.6	60,000.00	广东省华南理工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8	2012.6	300,000.00	贵州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9	2012.6	300,000.00	河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10	2012.7	5,000.00	东莞市塘厦民营商会
11	2012.8	50,000.00	北京市通州区张家湾镇人民政府
12	2012.9	200,000.00	东莞总商会
13	2012.10	60,000.00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14	2012.12	60,000.00	天津大学北洋教育发展基金会
	合计	1,578,000.00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015,581.52	41,501,944.69	44,188,336.49	33,943,008.32
递延所得税调整	-3,764,068.11	-304,606.31	-1,509,208.63	-126,899.25
合计	28,251,513.41	41,197,338.38	42,679,127.86	33,816,109.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利润总额	170,339,159.47	256,976,520.58	272,130,181.22	219,407,170.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550,873.92	38,546,478.09	40,819,527.18	32,911,075.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4,424.19	-388,518.09	222,606.93	-132,290.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6,328.21	37,341.94	5,934.97	-24,767.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22,803.58	3,306,642.75	3,296,514.42	1,188,990.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156,247.01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64,068.11	-304,606.31	-1,509,208.63	-126,899.25
所得税费用	28,251,513.41	41,197,338.38	42,679,127.86	33,816,109.07

3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政府补助	5,693,523.00	1,853,520.02	4,521,465.74	4,357,735.00
往来款及其他	2,755,649.07	3,532,826.24	2,748,301.17	4,091,764.49
利息收入	1,329,982.56	1,336,676.11	1,202,109.59	1,142,509.47
合计	9,779,154.63	6,723,022.37	8,471,876.50	9,592,008.9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管理费用	47,224,414.63	65,883,262.52	63,927,179.84	59,468,441.04
销售费用	132,811,311.77	158,585,352.38	119,882,372.94	91,247,689.44
往来款及其他	6,559,630.12	6,792,982.90	6,805,543.15	6,091,805.63
合计	186,595,356.52	231,261,597.80	190,615,095.93	156,807,936.11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保函保证金收回	2,419,117.60	723,257.63		199,796.1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IPO中介机构上市费用	283,018.86	1,566,037.72		
支付保函保证金	1,254,975.00	3,433,204.78	685,220.93	554,152.60
合计	1,537,993.86	4,999,242.50	685,220.93	554,152.60

3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2,087,646.06	215,779,182.20	229,451,053.36	185,591,061.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049,168.90	8,797,654.00	7,199,244.89	1,363,939.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784,606.05	30,076,383.86	27,307,165.70	20,953,366.76
无形资产摊销	4,399,533.20	5,421,189.06	3,735,524.70	2,251,501.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41,063.79	1,491,370.77	1,064,142.14	298,76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778.78	255,565.61	481,703.85	1,126,682.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94,360.48	5,634,123.66	2,021,215.52	2,592,265.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1,348.81	-1,870,908.54	-1,509,208.63	-126,89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280.70	1,566,302.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929,130.69	-72,053,558.76	-59,272,831.43	-81,815,478.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3,995,109.12	-186,538,471.74	-158,470,730.07	-42,895,383.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061,691.53	25,345,541.37	106,262,209.66	36,373,559.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88,459.13	33,904,373.72	158,269,489.69	125,713,378.54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2,214,431.91	273,858,880.95	295,913,839.62	210,095,545.9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73,858,880.95	295,913,839.62	210,095,545.94	171,840,234.9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644,449.04	-22,054,958.67	85,818,293.68	38,255,310.9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现金	152,214,431.91	273,858,880.95	295,913,839.62	210,095,545.94
其中：库存现金	68,679.66	38,088.48	43,642.43	34,670.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2,001,464.53	273,606,495.98	295,653,708.04	209,905,580.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4,287.72	214,296.49	216,489.15	155,295.3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214,431.91	273,858,880.95	295,913,839.62	210,095,545.94

2015年9月30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余额少2,795,381.98元，差异原因系流通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014年12月3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余额少3,959,524.58元，差异原因系流通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013年12月3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余额少1,249,577.43元，差异原因系流通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012年12月3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余额少564,356.50元，差异原因系流通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35、外币货币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现金：			
欧元	397.69	7.1608	2,847.78
美元	857.62	6.3613	5,455.58
卢比	3,600.00	0.0965	347.56
新加坡币	21.05	4.4603	93.89
越南盾	45,488,559.00	0.0003	12,850.73
银行存款：			
欧元	1,135.29	7.1608	8,129.58
美元	209,457.95	6.3613	1,332,424.86
港币	1,138,832.32	0.8208	934,764.96
英镑	0.10	9.6000	0.96
卢比	7,724,218.00	0.0965	745,738.95
越南盾	8,675,749,738.00	0.0003	2,450,940.24

(2)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项目	资产和负债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 (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港币=0.8208人民币	1港币=0.7889人民币	1港币=0.7862人民币	1港币=0.8109人民币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1卢比=0.0965人民币			
越南坚朗有限责任公司	1越南盾=0.0003人民币			
项目	收入和费用和现金流量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 (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发生时即期汇率	交易发生时 即期汇率	交易发生时 即期汇率	交易发生时 即期汇率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交易发生时即期汇率			
越南坚朗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发生时即期汇率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2012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2012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概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31日	12,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2年12月31日	②	0.00	0.00

注：

① 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市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北京宜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公司的经营范围：“销售家具及维修家具”变更为“销售不锈钢制品、建筑材料建筑用金属制品、门窗配件、锁具”。（以下“北京宜通”或“北京宜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均指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② 2012年12月19日，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人民币1,200万元收购北京宜通100%股权。2012年12月20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价款已支付完毕。为从简起见，本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作为购买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现金	12,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3713号》评估报告评估的结果为基础确定公允价值估值。

(3) 北京宜通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09	2.09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3,444,399.64	1,789,430.80
无形资产	8,592,100.00	1,971,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36,501.73	36,501.73
净资产	12,000,000.00	3,723,931.1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000,000.00	3,723,931.16

(4) 由于北京宜通购买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故 201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不含该公司当年度的损益和现金流量。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与任海申、蔡心伟等自然人，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在深圳共同出资组建，其中本公司持股 51%，详见附注八、1。

(2) 北京欧超建材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出资设立，本公司持股 100%。

(3)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与子公司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8 日共同出资设立，本公司直接持股 90%，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持股 10%。

(4) 越南坚朗有限责任公司由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出资设立，持股 1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广东省 东莞市	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中国深圳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或投资
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北京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北京欧超建材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北京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印度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越南坚朗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	越南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注：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原名为东莞市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5日办理了公司名称变更登记。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间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年向少数 股东分派的 股利	年末少数股 东权益余额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9月	49.00	21,063.36		15,369,113.07
	2014年	49.00	492,089.05		15,348,049.71
	2013年	49.00	493,527.85		14,855,960.66
	2012年	49.00	-337,567.19		14,362,432.81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015年9月30日	72,515,793.28	4,633,709.09	77,149,502.37	44,242,401.68	129,008.10	44,371,409.78
2014年12月31日	69,787,769.98	5,231,187.43	75,018,957.41	43,543,565.87	152,841.11	43,696,406.98

(续)

期间	损益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年1-9月	39,226,587.62	1,455,542.16	1,455,542.16	-4,265,574.70
2014年	52,317,352.40	1,004,263.37	1,004,263.37	-6,072,153.79
2013年	48,519,975.33	1,007,199.69	1,007,199.69	-11,492,653.26
2012年	2,300,109.41	-688,912.63	-688,912.63	-14,367,805.95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个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报告期内持股比例 (%)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白宝鲲	实际控制人	52.49	52.49	52.25	52.25

注：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股东白宝鲲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47.19%，通过其控制的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幸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坚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5.30%。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1 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闫桂林	本公司股东、董事
陈平	本公司股东、董事、副总裁
王晓丽	本公司股东、董事、副总裁
尚景朕	本公司股东、控股股东之舅舅
杜学钢	持有本公司股东东莞市坚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96%的股权
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5年1-9月发生额		2014年发生额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杜学钢	出售商品	卫浴及锁具等产品	市场价格				
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出售商品	智能锁具等	市场价格	2,086,592.80	0.12	6,639,244.02	0.33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3年发生额		2012年发生额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杜学钢	出售商品	卫浴及锁具等产品	市场价格	180,064.37	0.01	223,281.03	0.02
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出售商品	智能锁具等	市场价格	25,783,249.62	1.47	2,098,564.02	0.15

注：

本公司向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有关情况如下：

A. 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

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贝斯”）成立于 2005 年 6 月，任海申和王秀云分别持有其 70%及 30%的股权，主要从事智能锁的销售。本公司为了拓展智能锁相关业务，于 2012 年 7 月 20 日与任海申、蔡心伟（王秀云为蔡心伟母亲）签署《合作协议》，约定共同组建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坚朗海贝斯”），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根据《合作协议》，本公司向坚朗海贝斯投入 2,020 万元，其中 1,02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1,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占 51%的股权；任海申出资 784 万元，占 39.2%的股权；蔡心伟出资 196 万元，占 9.8%的股权。《合作协议》同时约定：坚朗海贝斯成立后，任海申、蔡心伟作为管理人员加入公司，并在公司从事相关业务的工作；任海申、蔡心伟控制的深圳海贝斯在《合作协议》签署后，立即停止开展新业务，并将其拥有的商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等有关知识产权无偿转让给坚朗海贝斯，上述无形资产转移完成且原有合同处理完毕后，任海申、蔡心伟将立即注销深圳海贝斯。

考虑到深圳海贝斯原已签署合同的履行，经协商，坚朗海贝斯与深圳海贝斯于 2012 年 12 月 23 日签署协议书约定：对于深圳海贝斯原已签署的合同，除部分合同对方同意将转由坚朗海贝斯继续履行合同外，剩余部分合同根据有关客户之意愿仍将由深圳海贝斯继续履行。但深圳海贝斯继续履行该等合同所需之产品应按原合同约定价格全部向坚朗海贝斯采购后再行向客户销售。深圳海贝斯仅可为此目的继续经营至该等既有合同履行完结。

B. 关联交易的内容

深圳海贝斯原已签署的合同中涉及的智能锁具产品。

C. 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

坚朗海贝斯向深圳海贝斯销售产品的价格与深圳海贝斯原已经签署的合同中

明确的销售给客户的价格一致。

D. 关联交易的大致金额和持续时间

根据深圳海贝斯原已签署合同的统计，预计坚朗海贝斯向深圳海贝斯销售的产品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5,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6,607,650.46 元；剩余合同预计将于 2015 年基本执行完毕。

(2) 关联担保情况

序号	签订日期	担保方	借款及授信 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有效担保期间	注释
1	2010年3月18日	白宝鲲、陈平、 王晓丽、闫桂 林	中国建设银行 东莞市分 行	RMB1,000	自主合同《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合同》（合同编号：（2010） 8800-101-124）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后 2 年止。本公司在该担 保下的银行借款已全部偿还结 清。	
2	2010年8月18日	白宝鲲、陈平、 王晓丽、闫桂 林	中国建设银 行东莞市分 行	最高额 RMB12,480	最高额保证期间：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	2011年3月18日	白宝鲲、陈平、 王晓丽、闫桂 林	中国建设银 行东莞市分 行	RMB1,000	自主合同《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合同》（合同编号：（2011）8800-101-093） 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2 年止。本公司在该担保下的银行 借款已全部偿还结清。	
4	2011年8月25日	白宝鲲、陈平、 王晓丽、闫桂 林	中国建设银 行东莞市分 行	RMB1,000	自主合同《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合同》（合同编号：（2011）8800-101-366） 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2 年止。	
5	2010年4月12日	白宝鲲	汇丰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东莞 分行	最高额 RMB4,400	本公司在该担保下的银行借款 已全部偿还结清。	
6	2012年4月13日	白宝鲲	汇丰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东莞 分行	最高额 RMB4,400	该担保已被 2013 年 4 月 12 日签 订的担保合同（即第 7 项）替代。	

序号	签订日期	担保方	借款及授信 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有效担保期间	注释
7	2013年4月12日	白宝鲲	汇丰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东莞 分行	最高额 RMB2,365	该担保已被 2013 年 7 月 29 日签 订的担保合同(即第 8 项)替代。	
8	2013年7月29日	白宝鲲	汇丰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东莞 分行	最高额 RMB4,400	银行收到保证人关于终止本保 证书的书面通知后一个日历月 期间届满之后担保终止。	
9	2014年9月19日	白宝鲲	汇丰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东莞 分行	最高额 RMB3,300	银行收到保证人关于终止本保 证书的书面通知后一个日历月 期间届满之后担保终止。	
10	2013年10月23 日	白宝鲲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东莞塘厦支 行	最高额 RMB8,000	为《授信协议》(0013090571) 项下所欠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 保。	
11	2014年6月25日	白宝鲲、陈平、 闫桂林、白宝 萍	中国建设银 行东莞市分 行	最高额 RMB17,550	2014年6月25日至2017年12月 31日	
12	2014年6月26日	本公司	汇丰银行 (中国)有 限公司深圳 分行	最高额 RMB1,700	银行收到保证人关于终止本保 证书的书面通知后一个日历月 期间届满之后担保终止。	
13	2015年8月3日	白宝鲲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东莞塘厦支 行	最高额 RMB10,000	为《授信协议》(0015070418) 项下所欠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 保。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杜学钢				

项目名称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046,638.25	700,334.19	15,208,063.97	1,131,126.62
预收账款：				
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续)

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杜学钢				
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168,896.39	608,444.82		
预收账款：				
深圳市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44,680.00	

十、或有事项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73,981,505.10	99.90	42,645,732.22	98.25	731,335,772.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9,350.47	0.10	759,350.47	1.75	
合计	774,740,855.57	100.00	43,405,082.69	100.00	731,335,772.8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6,806,645.67	100.00	18,596,007.42	100.00	318,210,638.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6,806,645.67	100.00	18,596,007.42	100.00	318,210,638.2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18,049,015.39	35,902,450.77	5.00
1至2年	49,165,148.94	4,916,514.89	10.00
2至3年	5,189,679.43	1,037,935.89	20.00
3年以上	1,577,661.34	788,830.67	50.00
合计	773,981,505.10	42,645,732.22	5.51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13,249,828.62	15,662,491.43	5.00
1至2年	18,511,544.51	1,851,154.45	10.00
2至3年	4,800,915.78	960,183.16	20.00
3年以上	244,356.76	122,178.38	50.00
合计	336,806,645.67	18,596,007.42	5.5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927,436.37 元；本期转销坏账准备金额 118,361.10 元。

(3) 2015 年 5 月 15 日，深圳中院作出 (2015) 深中法破字第 5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许冠群对本公司销售客户瑞华建设的破产清算申请。同日，深圳中院作出 (2015) 深中法破字第 54 号《指定管理人决定书》，指定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瑞华建设管理人，赵坤成律师为负责人。截止报告期末，该破产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款项的收回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期末应收瑞华建设款项 759,350.47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共计 661,514.27 元，扣除相关责任人承担的金额后公司实际损失 393,871.03 元；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共计 142,757.08 元，扣除返还相关责任人承担的金额后公司实际冲回坏账准备 14,781.71 元。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1,960,190.2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067,799.04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9,284,189.70	100.00	6,718,154.82	100.00	82,566,034.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9,284,189.70	100.00	6,718,154.82	100.00	82,566,034.8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0,807,662.21	100.00	9,279,943.42	100.00	61,527,718.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0,807,662.21	100.00	9,279,943.42	100.00	61,527,718.7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5,612,330.77	2,280,616.54	5.00
1至2年	43,216,255.06	4,321,625.51	10.00
2至3年	372,963.87	74,592.77	20.00
3年以上	82,640.00	41,320.00	50.00
合计	89,284,189.70	6,718,154.82	7.52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6,926,969.92	1,846,348.50	5.00
1至2年	23,510,714.39	2,351,071.44	10.00
2至3年	341,551.56	68,310.31	20.00
3年以上	10,028,426.34	5,014,213.17	50.00
合计	70,807,662.21	9,279,943.42	13.1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61,788.60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198,475.33	1年以内、1-2 年	65.18	4,902,916.33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 公司	往来款	6,404,034.85	1年以内	7.17	320,201.74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香港)有 限公司	往来款	1,398,494.24	1年以内	1.57	69,924.71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 司	往来款	1,124,987.52	1年以内	1.26	56,249.38
福建省和迅国际货运代理有限 公司	押金	612,957.19	1年以内	0.69	30,647.86
合计		67,738,949.13		75.87	5,379,940.02

(6)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58,198,475.33	1年以内、 1-2年	65.18	4,902,916.33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 公司	子公司	6,404,034.85	1年以内	7.17	320,201.74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香港)有 限公司	子公司	1,398,494.24	1年以内	1.57	69,924.71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 司	子公司	1,124,987.52	1年以内	1.26	56,249.38
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0,305.98	1年以内、1-2 年	0.50	42,530.60
合计		67,576,297.92		75.68	5,391,822.76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067,229.63		59,067,229.63	54,105,567.64		54,105,567.6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9,067,229.63		59,067,229.63	54,105,567.64		54,105,567.6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024,657.64			20,024,657.64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880,910.00			880,910.00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0,000.00			20,200,000.00		
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北京欧超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1,898,461.99		1,898,461.99		
越南坚朗有限责任公司		3,063,200.00		3,063,200.00		
合计	54,105,567.64	4,961,661.99		59,067,229.63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坚朗海贝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北京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北京欧超建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坚朗五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90.00	90.00				
越南坚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596,193,393.35	961,441,830.28	1,927,289,916.78	1,153,011,266.55
其他业务收入	3,746,748.82		3,281,265.80	
合计	1,599,940,142.17	961,441,830.28	1,930,571,182.58	1,153,011,266.55

(续)

项目	2013年		2012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636,954,096.83	980,097,791.84	1,378,802,277.70	852,452,132.84
其他业务收入	2,652,522.75		1,977,129.81	
合计	1,639,606,619.58	980,097,791.84	1,380,779,407.51	852,452,132.84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	2015年1-9月		2014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门窗五金系统	1,099,164,749.28	623,976,429.28	1,309,292,841.44	735,617,624.22
门控五金系统	157,798,455.68	103,323,300.59	175,185,096.68	112,831,682.29
点支承玻璃幕墙构配件	206,176,996.95	135,778,763.36	286,729,314.92	188,579,608.00
不锈钢护栏构配件	78,436,994.23	53,859,057.94	104,103,095.07	70,111,455.14
其他建筑五金产品	54,616,197.21	44,504,279.11	51,979,568.67	45,870,896.90
合计	1,596,193,393.35	961,441,830.28	1,927,289,916.78	1,153,011,266.55

(续)

行业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门窗五金系统	1,110,107,864.46	620,801,459.28	938,562,467.82	546,502,632.99
门控五金系统	131,900,635.52	83,657,940.58	75,983,902.04	49,646,136.18
点支承玻璃幕墙构配件	282,768,364.82	188,405,165.27	264,774,980.63	182,259,266.23
不锈钢护栏构配件	66,279,708.19	44,387,880.67	64,473,790.46	43,663,205.29
其他建筑五金产品	45,897,523.84	42,845,346.04	35,007,136.75	30,380,892.15
合计	1,636,954,096.83	980,097,791.84	1,378,802,277.70	852,452,132.84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华北区	274,376,423.93	367,621,619.91	318,067,349.69	295,599,203.07
华东区	341,833,460.77	419,841,610.33	364,696,132.39	289,950,198.84
华南区	273,462,142.89	317,953,039.41	278,512,666.59	226,019,956.49
西北区	140,998,429.42	172,026,426.38	143,630,648.56	120,650,236.16
东北区	125,533,009.75	147,906,908.52	131,723,178.37	121,613,936.02
华中区	172,466,866.56	174,721,281.95	134,929,367.70	90,360,353.60
西南区	80,799,591.45	106,237,136.45	70,697,933.01	49,593,403.11
海外区	186,723,468.58	220,981,893.83	194,696,820.52	185,014,990.41
合计	1,596,193,393.35	1,927,289,916.78	1,636,954,096.83	1,378,802,277.70

(4) 报告期内各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年度/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年1-9月	85,181,926.98	5.32
2014年	102,003,006.82	5.28
2013年	111,398,507.97	6.79
2012年	111,673,004.26	8.09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0,591,821.90	218,398,910.83	229,013,552.36	186,026,670.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365,647.77	11,893,852.62	6,580,500.82	1,896,856.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00,262.15	26,919,750.27	24,638,202.23	19,514,435.28
无形资产摊销	3,457,071.43	4,165,000.78	2,485,625.22	2,236,396.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26,709.77	964,423.14	552,199.97	101,799.96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778.78	245,174.88	469,297.02	1,089,900.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53,607.11	5,399,969.15	2,021,215.52	2,592,265.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7,093.00	-1,770,806.19	-970,584.14	-271,70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113.71	1,413,461.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36,694.58	-60,906,887.44	-43,222,663.39	-57,338,459.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142,965.82	-188,498,737.76	-146,788,179.99	-37,215,086.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614,775.90	24,213,819.50	84,321,400.83	21,764,994.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53,964.88	42,437,930.90	159,100,566.45	140,398,064.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4,203,783.55	258,129,678.68	283,406,365.02	192,864,040.3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58,129,678.68	283,406,365.02	192,864,040.33	163,764,288.0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925,895.13	-25,276,686.34	90,542,324.69	29,099,752.24

十五、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年10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81,778.78	-255,565.61	-481,703.85	-1,126,682.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93,523.00	1,853,520.02	4,521,465.74	4,868,71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目	2015年10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5,353.27	739,448.36	2,740,137.34	-247,331.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856,390.95	2,337,402.77	6,779,899.23	3,494,698.43
所得税影响额	553,003.32	360,959.17	1,041,628.09	555,362.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6.51	4,075.10	-657.64	656.36
合计	3,302,481.12	1,972,368.50	5,738,928.78	2,938,679.5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5年1-9月	11.51	0.84	0.84
	2014年度	20.41	1.27	1.27
	2013年度	27.49	1.35	1.35
	2012年度	29.73	1.09	1.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5年1-9月	11.25	0.82	0.82
	2014年度	20.22	1.25	1.25
	2013年度	26.80	1.31	1.31
	2012年度	29.26	1.08	1.08

3、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2015年9月30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44.20%，主要系采购付款增加、缴纳税金及上年度年终奖金支付等综合影响所致；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41.06%，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销售收款相应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

2015年9月30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60.50%，主要系票据背书支付增加所致；2014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49.04%，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01.06%，均系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

2015年9月30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15.39%，2014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49.14%，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89.66%，均系销售收入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4) 其他应收款:

2015年9月30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47.76%，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39.15%，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新增分公司及销售区域备用金增加所致。

(5) 预付款项:

2015年9月30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19.41%，主要系采购预付款减少所致。

(6) 存货:

2015年9月30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0.26%，2014年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20.81%，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相应备货增加所致。

(7) 固定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1.38%，主要系 14 号厂房结转固定资产，以及生产设备采购增加所致。

(8) 在建工程：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74.13%，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70.27%，主要系新建办公楼、17 号和 18 号厂房投入增加所致；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9.76%，主要系新建厂房投入增加所致。

(9) 长期待摊费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13.64%，主要系房屋装修费增加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84.03%，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67.2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18.42%，均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增加所致。

(11) 短期借款：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82.3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21.8%，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61.83%，均系新增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12) 应付账款：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67.65%，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52.55%，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采购材料及备货增加所致。

(13)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35.04%，主要系支付上年度计提的年终奖金所致；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47.41%，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相应员工人数增加所致。

(14) 应交税费：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26.56%，主要系增值税增加及企业所得税计提所致；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60.52%，主要系增值税增加所致；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21,074,311.52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税前利润总额持续增加所致。

(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加 39.27%，主要系流转税增长相应税金及附加增长

所致。

(16) 销售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加 37.15%，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加 35.30%，均系销售联络点扩张及销售规模增长相关销售费用增长所致。

(17) 财务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加 40.27%，主要系出口业务相应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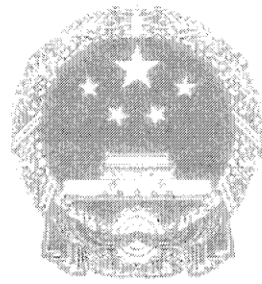
(18)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减少 50.38%，主要系政府补助收入较上年下降所致；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加 44.29%，主要系个人所得税返还及清理以前年度遗留的且无需支付的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3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注册号 110000013615629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委派杨剑涛为代表), 顾仁荣(委派顾仁荣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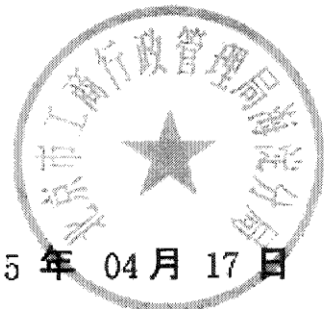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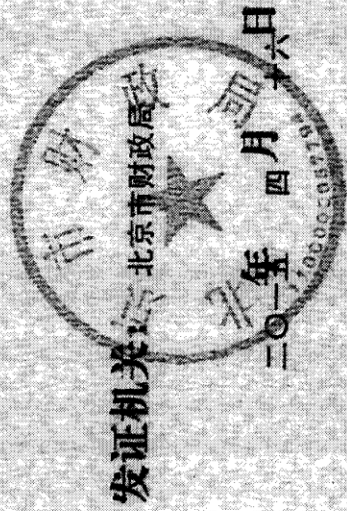
2015年04月17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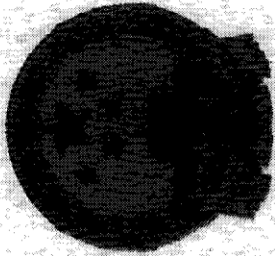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62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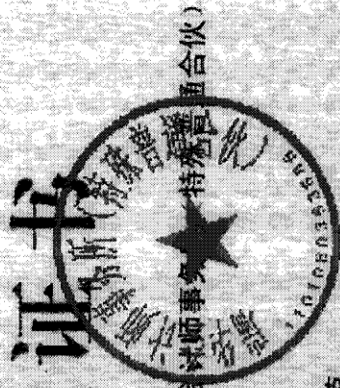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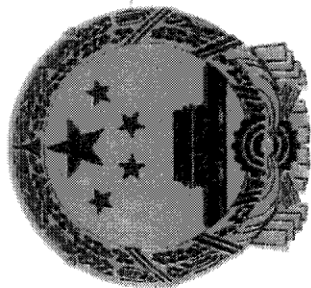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1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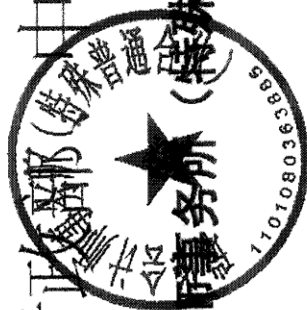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证书序号: 00000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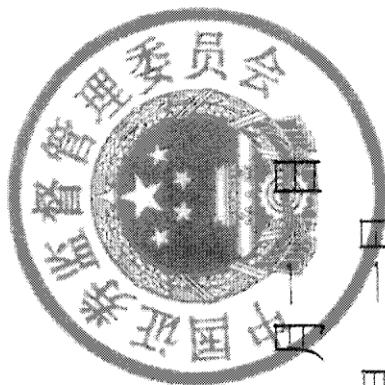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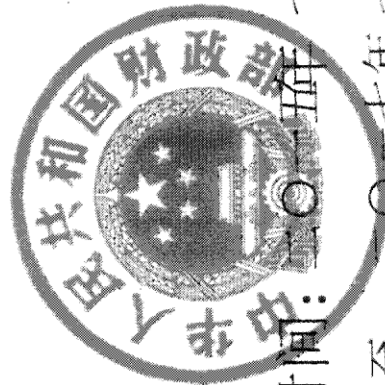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特派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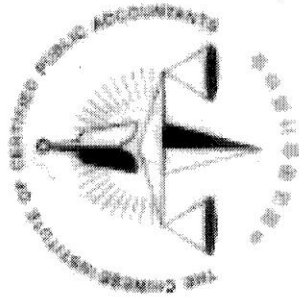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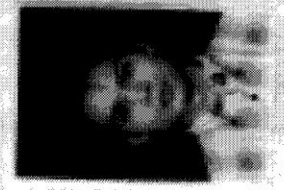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

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

一日



Full name: 魏 斌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7-10-01
 Membership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Working unit: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address: 上海
 Telephone: 021-221128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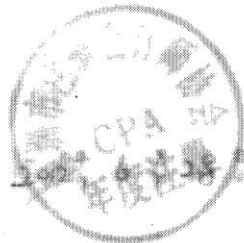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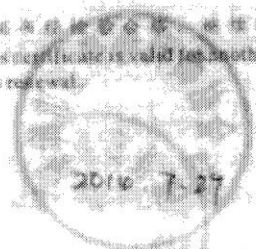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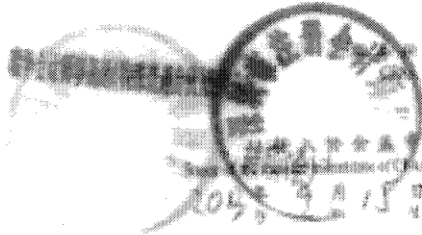
刊登声明

After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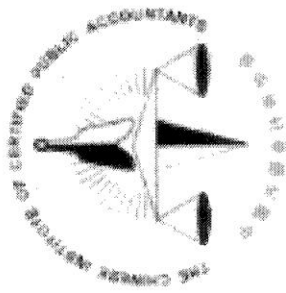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从发证日期起由委托方出
具并保管。
- 二、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依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
与执业注册档案一并保管。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注册会计师协会
报告，登报声明作废。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keep the certificate when
the holder to transfer.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altered, or
used for other purposes.
3. The CPA shall keep the certificate in the original
Institute of CPAs when practic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annulment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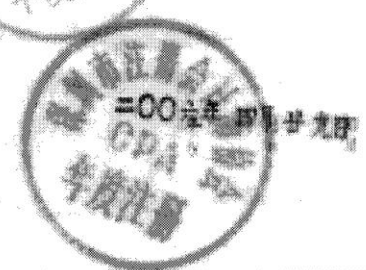


叶康成
 Full name: 叶康成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4.6.22
 Date of issue: 2005.4.27
 Working unit: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ID: 360429740622121
 Member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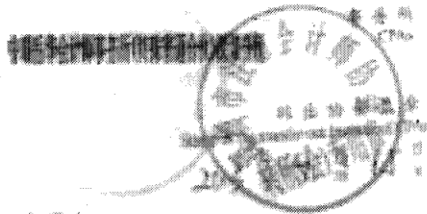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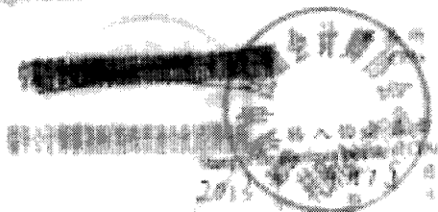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1910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sed Institute of CMA: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需时须向委托方出示证书。
-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事由，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否则不予补发。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e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

